



資料日期：2023/12/29

國泰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基金 (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) 基金應定期揭露之 ESG 資訊

1. 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2463 號函一、(八)規定辦理國泰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基金 (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) (以下簡稱「本基金」) 之 ESG 資訊揭露。

2. 基金資產組成符合所訂 ESG 篩選標準之實際投資比重

本基金標的指數為 MSCI 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精選 30 指數，本基金持有符合標的指數 ESG 篩選規則之證券佔基金規模比例為約 97.99%。(註：標的指數 ESG 篩選標準係依據近一次指數調整時，本基金各成分股之定審資料而定，詳細資產組成請參閱官網基金持股權重)

3. 基金採用 ESG 篩選標準與績效指標對成分股篩選標準間之差異

本基金為指數股票型基金，以追蹤標的指數(MSCI 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精選 30 指數)績效表現為目標，故本基金所採用之 ESG 篩選標準與標的指數之成分股篩選標準完全一致。

上述標的指數採用「MSCI ESG 評級」與「MSCI ESG 爭議分數」作為企業 ESG 永續評分指標，設定 MSCI ESG 評級達 BB(含)以上與 MSCI ESG 爭議分數 3 分(含)以上為篩選標準，後續再經過規模與獲利性(市值相當於 7 億美元以上，且年度每股盈餘為正)，以及殖利率排序等規則來篩選出指數成分股。標的指數之 ESG 篩選標準詳述如下：

(1) MSCI ESG 評級達 BB(含)以上，MSCI ESG 評級綜合衡量個別公司的永續風險 (環境、社會、公司治理風險)，並為不同地域、產業、屬性的公司提供一個能夠縱向、橫向比較的參考指標。評級由 MSCI 透過大量內外部資料 (包括政府、自治組織、公司揭露事項、媒體等來源)，經過標準化的機制，轉換成公司永續風險的度量而得，



其評分過程及結果定期受到檢視。

- (2) 爭議分數達 3 分(含)以上者作為合格樣本，使用 MSCI ESG 爭議分數 (Controversy Score)來識別那些涉及非常嚴重爭議的公司。成分股必須具有 3 分以上的MSCI ESG 爭議分數，才被納入本指數成分股。

4. 基金為達到永續投資重點和目標，而採取盡職治理行動

本基金透過行使投票權、關注被投資公司 ESG 表現與企業議合等方式執行盡職治理。

- (1) 本基金 112 年度共參與議案投票 113 件，其中 109 件議案贊成，4 件議案反對。

- A公司提請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，經理公司會議討論後，認為公司無詳細說明兼任行為是否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，以及兼任行為重要性，故決議反對此議案。

A公司提請之選舉董事議案，因有獨立董事候選人超過三屆任期，未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宜逾三屆規定，且未針對獨立性詳細說明理由。此外，某位獨立董事擔任其他上市櫃之董事（含獨立董事）或監察人超過五間，違反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議，故也決議反對此議案。

- B公司與C公司提請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，但無詳細說明兼任行為是否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，以及兼任行為重要性，故決議反對B公司與C公司之議案。

- (2) 另外，經理公司112年度亦與本基金持有成分股D公司與E公司進行議合，鼓勵公司精進ESG作為及訂定更多永續目標，摘要議合結果如下表。

D公司	<p>環境面上，D公司經營團隊說明以2050年達成碳中和為目標，近幾年也積極把握低碳商機研發產品，並設立短中長期減碳目標定期檢討。</p> <p>在ESG資訊揭露方面，D公司永續報告書遵循SASB與TCFD揭露方式，並依GRI揭露規定方式全面對應，公司進一步強化ESG資訊揭露。</p>
E公司	<p>環境面上，E公司表示近幾年積極把握低碳商機，並設立減碳目標，未來幾年也將導入內部碳訂價制度。</p> <p>在社會面上，公司過去可能因資訊揭露上不足，導致ESG評等公司給予之分數較落後，公司經營團隊表示未來將與ESG評等公司聯繫，並於官網架設ESG專區，同時也將製作英文內容的永續報告書給第三方機構參閱，期能提升資訊揭露表現與ESG評等分數。</p>



國泰投信

Cathay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

ESG 資訊揭露

三、特此公告。